

河南省市政公业协会文件

豫市公协【2017】29 号

关于开展 2017 年度工作总结、评比安排的 通 知

各分会:

为了认真总结经验,树立典型,增加协会凝聚力,促进行业快速发展,经研究,决定近期开展 2017 年度工作总结、评比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工作总结

工作总结要突出两方面的内容,一是全面总结协会及各分会一年来的工作。工作总结要围绕年初计划,从主动服务政府,发挥参谋助手作用;服务企业,为企业说话办事、关注行业发展,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增强协会的凝聚力;服务社会,积极开展和参与服务社会、服务市民的公益活动。二是围绕“坚守安全红线,担当安全责任”安全生产竞赛活动总结。从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的形式、范围、受教育人次;

建立完善安全管理制度件数；举办系列安全活动的形式和内容、效果、查出安全隐患和解决问题的件数；安全生产竞赛活动中涌现出来的先进人物和事迹等四个环节来总结。工作总结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用数据、事件说话，避免空话套话。

二、先进单位和个人评比

1、奖项设置

- (1) 河南省市政公用行业 2017 年度先进单位
- (2) 河南省市政公用行业 2017 年度先进班组
- (3) 河南省市政公用行业 2017 年度先进个人
- (4) 河南省市政公用行业 “安全生产示范岗”
- (5) 河南省市政公用行业 “安全生产标兵”

2、推荐（申报）程序

各分会负责本行业会员单位先进集体和个人的名额分配和推荐初审工作。会员单位经会员属地省辖市建设主管部门同意后，向分会申报，分会根据评选条件、分配名额进行推荐。为了照顾到各个层面的工作，各分会在推荐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时要适当考虑符合评选条件的县级会员单位。

3、名额分配

会员单位数比例以 2017 年 10 月底之前缴费单位为准。

(1) “河南省市政公用行业 2017 年度先进单位”，各分会按会员单位总数的 20%推荐；

“河南省市政公用行业 2017 年度先进班组”，各分会按会员单位总数的 20%推荐；

(3) “河南省市政公用行业 2017 年度先进个人”，各分会按会员单位总数的 20%推荐；

(4) 河南省市政公用行业“安全生产示范岗”各分会按会员单位总数的 10%推荐；

(5) 河南省市政公用行业“安全生产标兵”各分会按会员单位总数的 10%推荐。

(各分会会员缴费明细另附)

4、时间要求：

评先报名截止时间：11 月 20 号前电子版报协会秘书处
邮箱：hnszgy@126.com。

三、评先条件

1、先进单位条件：

(1) 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自觉遵守和执行国家及省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班子团结、廉洁；

(2) 管理规范、制度健全，积极支持企业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经营和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企业经济效益和各项指标在全省平均水平之上，在全省甚至全国同行业较有影响；

（3）重视安全生产，全面实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应急处置方案及队伍建设完善；经常性组织应急防范与处置演练，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4）重视行风建设和诚信经营，服务不断创新。规范服务制度化、经常化，积极主动开展形式多样的便民服务，社会效益好，全年无有效投诉、企业无恶意欠薪欠款、弄虚作假等不良行为记录，社会效益在全省同行业有较强的示范作用；

（5）关心支持协会工作，积极参加协会组织的各项活动，主动为协会建设、行业发展献计献策、热情为会员单位服务，按时足额缴纳协会会费；

（6）积极支持政府主管部门的工作，按时高质量完成政府主管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

2、先进班组条件：

（1）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全年无安全事故，班组成员无严重违规违纪记录；

（2）班组管理科学规范，各项制度健全，并有落实到人、督促检查到位；

（3）班组长率先垂范、以身作则，团队精神强、合作意识强，班组成员间团结友爱，互相合作；

(4) 坚持安全生产和优质服务，成绩突出，在本单位有一定影响，管理经验全行业有典型示范作用，无有效投诉；

(5) 在生产服务（运营管理）、安全生产、管理创新等方面效果明显、成绩突出，在全省同行业有标杆引领作用；

(6) 班组卫生责任区域内保持良好的环境卫生，在平日的监督检查中无严重不良记录，设备整齐有序，物品摆放规则，成员无违法乱纪、违反单位规章制度和不文明现象。

3、先进个人条件：

(1) 模范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觉悟；

(2) 业务精通、技术精湛、服务热情，突出完成本岗位各项任务指标，在本单位有较大影响，在全行业有标杆示范作用；

(3) 团结同志、爱岗敬业，坚持原则、乐于助人、秉公办事、廉洁奉公；

(4) 严格遵守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无责任事故，无群众投诉，无服务纠纷；

(5) 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违反操作规程及本单位规章制度现象。

4、安全生产示范岗条件：

(1) 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全年无安全事故，班组成员无严重违规违纪记录；

（2）安全制度健全、安全责任检查落实无空白、无死角，安全管理工作成绩突出，在全行业有典型示范作用，

（3）班组长率先垂范、以身作则，模范遵守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团队精神强、合作意识强，成员间团结友爱、互相合作；

（4）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和安全操作规程，班组长无违章指挥、成员无违章作业、无违反单位规章制度和不文明现象，敢于有效抵制、制止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

（5）在生产服务（运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面效果明显、成绩突出，在全省同行业有标杆引领作用；

（6）各项设备保养及时，安全警示标识摆放规范。安全管理制度张贴醒目、宣传到位，班组台账原始记录完整、保存完好，物品摆放整齐，环境优美。

5、安全生产标兵条件：

（1）模范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觉悟；

（2）积极参加安全生产宣传，模范执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技术精湛，在安全检查、排除险情、事故抢险、见义勇为、制止违章作业、避免安全事故等方面有突出贡献，在行业有标杆示范作用；

(3) 团结同志、爱岗敬业，坚持原则、秉公办事、廉洁奉公；

(4) 严格遵守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无责任事故，无群众投诉，无服务纠纷；

(5) 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现象。

四、相关要求

先进集体和个人推荐表由各分会收齐，于11月20日前纸质申报材料报河南省市政公用业协会秘书处，并将电子版名单发送协会邮箱；未交纳会费的单位，请各分会及时督促交纳，参评单位必须连续2年以上足额缴纳会费。

各分会要高度重视评先工作，通知具备条件的会员单位及时申报，并严格按照评选条件进行推荐。

联系电话：0371—63830971

联系人：贺丽娜

电子信箱：hnszgy@126.com

附件：

- 1、2017年度河南省市政公用行业先进单位推荐表
- 2、2017年度河南省市政公用行业先进班组推荐表
- 3、2017年度河南省市政公用行业先进个人推荐表
- 4、2017年度河南省市政公用行业安全生产示范岗推荐表

5、2017 年度河南省市政公用行业安全生产标兵推荐表

6、名额分配表

2017 年 10 月 30 日

